

# 十字架的奧秘（七）---十字架與紅母牛

## （民數記 19:1-10；希伯來書 9:11-14，13:10-12）

“耶和華曉諭摩西、亞倫說、耶和華命定律法中的一條律例、乃是這樣說、你要吩咐以色列人、把一隻沒有殘疾、未曾負軛、純紅的母牛、牽到你這裡來。交給祭司以利亞撒、他必牽到營外、人就把牛宰在他面前。祭司以利亞撒、要用指頭蘸這牛的血、向會幕前面彈七次。人要在他眼前把這母牛焚燒、牛的皮、肉、血、糞都要焚燒。祭司要把香柏木、牛膝草、朱紅色線、都丟在燒牛的火中。祭司必不潔淨到晚上。要洗衣服、用水洗身、然後可以進營。燒牛的人必不潔淨到晚上、也要洗衣服、用水洗身。必有一個潔淨的人收起母牛的灰、存在營外潔淨的地方、為以色列會眾調作除污穢的水、這本是除罪的。收起母牛灰的人、必不潔淨到晚上、要洗衣服。這要給以色列人和寄居在他們中間的外人、作為永遠的定例。”（民數記 19:1-10）

“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、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、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、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。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、乃用自己的血、只一次進入聖所、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若山羊和公牛的血、並母牛犢的灰、灑在不潔的人身上、尚且叫人成聖、身體潔淨。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、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、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〔原文作良心〕除去你們的死行、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麼。為此他作了新約的中保。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、便叫蒙召之人得著所應許永遠的產業。”（希伯來書 9:11-15）

“我們有一祭壇、上面的祭物是那些在帳幕中供職的人不可同喫的。原來牲畜的血、被大祭司帶入聖所作贖罪祭、牲畜的身子、被燒在營外。所以耶穌、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聖、也就在城門外受苦。”（希伯來書 13:10-12）

我們過去幾個主日，都從舊約來看十字架的啟示與預言。十字架就是神創造世界之後，在伊甸園中對人最早的第一個啟示，就是那一棵分別善惡樹。因為十字架將要把人分別為善或為惡。十字架也是亞伯拉罕獻以撒的祭壇，十字架上的基督，就是那逾越節的羊羔，十字架上的基督，就是摩西在曠野舉起的銅蛇。十字架上的基督，就是挪亞的方舟，在七月十七日停在亞拉臘山上，而那一天，正是基督復活的日子。十字架上的基督，就像被大魚吞沒的約拿，在魚肚腹中三日三夜，基督也要在地裡頭三日三夜。今天我們要來說到十字架與紅母牛的關係。這件事情，與末世和主再來，教會被提，都有密切的關係。

在民數記第 19 章中，神為以色列百姓設立了一個很特別的潔淨禮儀。

在他們日常生活中，以色列百姓對於什麼是潔淨的，什麼是不潔淨的，要非常的敏感，因為這些事情決定他們在營中與神和與其他人的關係。神的規定就是，“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是聖潔的”。在聖經中，這個命令出現有 8 次之多（利未記 11:44-45，19:2，20:7，26，21:8；彼得前書 1:15-16）。有關潔淨與不潔淨之事，在利未記 11-15 章中，有詳細列出，告訴以色列百姓什麼食物是潔淨可以喫的，如何處理身體的排泄物和感染之事，和如何處理死屍。當然在這些律法的背後，有衛生方面的因素，但是其中還是有屬靈上的目的，就是教導以色列人聖潔與罪的分別，進而鼓勵他們能夠行走在聖潔的生活中。

### 一、焚燒紅母牛之律例（民數記 19:1-10）

在這個禮儀中，有幾個很特別的地方：

1. 被選擇的祭牲不是公的，而是一隻純紅的母牛
2. 被牽到營外宰殺，離開聖殿和祭壇甚遠
3. 是由一般人宰殺，不是祭司，祭司只在旁觀看
4. 祭牲的血，沒有被收集和傾倒在神的祭壇前，而是和牛體一起焚燒
5. 母牛的灰然後被收起來，用作調除污穢的水來除罪

首先這隻祭牲，必需沒有殘疾，未曾負軛，純紅的母牛。紅色或許是預表所流的血，也或許是說到那第一個人亞當，他是出自紅土（red earth）。因為亞當的原文 Adamah，就是紅土的意思。亞倫的兒子和繼承作大祭司的以利亞撒，要將這紅母牛牽到營外，然後由一個人，在祭司面前將牛宰殺。請注意，在這裡沒有祭壇。祭司要用指頭蘸這牛的血，然後向會幕的方向彈七次。

接著要將這牛體與血與糞一起焚燒。當牛體在焚燒時，祭司以利亞撒要將三樣東西丟到裡面去，就是香柏木，牛膝草，朱紅色線。这三樣東西，都是用在麻瘋病者得醫治後的潔淨禮。（參見利未記 14:4, 6, 49, 51-52；詩篇 51:7）。

因為祭司與燒牛的人，都觸摸了死畜，因此他們都成為不潔淨，必需洗衣服，用水洗身，到晚上才能進營。另外一位在禮儀上潔淨的人，要收集母牛的灰，存在營外潔淨的地方，將來要為以色列會眾調作除污穢的水。那位收集母牛灰的，也要不潔淨到晚上，他也必需洗衣服洗身，然後才能進入營中。

## 二、紅母牛灰之潔淨禮（民數記 19:11-22）

這些紅母牛灰到底要用在什麼時候？就是當有人摸了死屍的時候（民數記 19:11-13）；凡是人進入有死屍的帳棚裡（民數記 19:14-15）；有人在田野裡摸了被刀殺的，或是屍首，或是人的骨頭，或是墳墓（民數記 19:16），他們可以用這母牛灰所調的除污穢水來潔淨。他們必需在營中等待三天，然後與另外一位潔淨的人，出到營外存放母牛灰的地方，那位潔淨的人，要用活水調合母牛灰，放在器皿裡，拿牛膝草蘸在這水中，把水灑在那不潔淨的人身上。在第七天，就是四天之後，要再重複這樣的禮儀一次。那位行這禮儀的潔淨的人，也要成為不潔淨，他也要自己洗衣服洗身，到晚上才能進入營中。

如果一個不潔淨的人，拒絕這樣的潔淨之禮，那是非常嚴重違背律法的事。因為污穢的人，就污穢了整個營地。神親自臨在會幕裡（19:13, 20），神也行走在以色列民中（利未記 26:11-12；申命記 23:12-14），因此以色列營必需維持聖潔。那些拒絕潔淨之禮的，必被剪除（石頭刑）

今天的教會我們不需要擔心這些外表的潔淨儀式，但我們必需將民數記第 19 章的教導存在我們心裡，就是神要我們成為一個聖潔的人。哥林多後書 7:1 這樣說，“親愛的弟兄阿，我們既有這等應許，就當潔淨自己，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，敬畏神，得以成聖”。如果神的兒女們，能夠悔改認罪，神是信實的，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（參見約翰一書 1:9）

## 三、紅母牛與十字架（希伯來書 9:11-15；13:10-12）

一隻沒有殘疾的祭牲，必需為以色列人獻上除罪，一樣的，神那無罪的羔羊，也必需為我們獻上，除去我們的罪（參見約翰福音 1:29；彼得前書 1:18-23）

以前在曠野中，他們是在營外宰殺這隻紅母牛。但是後來聖殿建造之後，他們是在聖山東邊的橄欖山上宰殺。

紅母牛的獻祭與十字架有非常密切的關係。它讓我們預先看到了基督的被釘十字架。紅母牛是惟一不用“公”祭牲的祭典。或許這是預表藉著基督的死，他要為自己買贖一位新婦（參見啟示錄 21:2,9）。經過基督的死和復活，他將建立教會（參見馬太福音 16:18）。教會這個希臘文，Ekklesia，是屬女性的，因此教會成為基督的新婦。

紅母牛被牽到營外宰殺與焚燒，就像耶穌基督在耶路撒冷城門外被釘十字架（參見希伯來書 13:12）。香柏木被扔在焚燒的牛體中，而耶穌基督被釘在木頭上（參見約翰福音 19:17），牛膝草也被扔在焚燒的牛體中，而主耶穌被釘十字架時，他們用牛膝草蘸醋，送到他嘴中。（參見約翰福音 19:29）。朱紅色線被丟在火中，主耶穌被釘十字架前，也被披上一件朱紅色的袍子在他身上（參見馬太福音 27:28）。當紅母牛被焚燒的時候，祭司在旁觀看，當耶穌基督被釘十字架的時候，祭司們也是站在十字架前，看他最後斷氣至死（參見約翰福音 19:21）

在猶太人的 Mishna 中，有進一步描述焚燒紅母牛的律例。當人將紅母牛的喉嚨割開時，祭司要用右手掌接住一些血，然後用左手手指蘸入右手掌的血中，面向著會幕的門（後來是聖殿的門）彈七次血。這裡的右手或許可以預表以色列，而左手預表外邦人。祭司這個動作，非常漂亮地預表主耶穌基督的寶血與以色列人立了新約，也與後來接上這橄欖枝子的外邦人立約，使他們也能進入天上的聖殿，享受神的赦免與同在。正如祭司將左手手指蘸血彈七次，主耶穌在他受苦與被釘的時候，也為我們流了七次的血。

1. “汗珠如大血點，滴在地上”（路加福音 22:44）----他的臉
2. “兵丁用荊棘編作冠冕，戴在他頭上…”（約翰福音 19:2）----他的頭
3. 他的右手被釘子穿過（路加福音 24:39-40）----他的右手
4. 他的左手被釘子穿過（路加福音 24:39-40）----他的左手
5. 他的右腳被釘子穿過（路加福音 24；39-40）----他的右腳
6. 他的左腳被釘子穿過（路加福音 24:39-40）----他的左腳
7. 他的肋旁被槍穿過（約翰福音 19:34）----他的肋旁

用手指頭彈紅母牛的血七次，預表獻祭的完成，主耶穌基督流了七次的寶血，也預表救贖工作的完成。

弟兄姊妹，紅母牛也是十字架的奧祕之一，因為它將主耶穌釘十字架的目的，更精確的釘十字架的地點，他的受苦流血的情形，都為我們啟示出來了。他要為我們流血七次，完成救贖，因為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（希伯來書 9:22）。釘十字架的地點，將要在城門外。釘十字架的目的，就是要帶出教會，使我們成為神的兒女。